

# 常熟市监局虞山分局整治保健食品市场

近期,常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虞山分局为进一步规范保健食品经营秩序,保障消费者身体健康和合法权益,积极开展保健食品经营和虚假宣传专项整治工作。

该分局加强组织部署,高度重视此次专项整治活动,召开保健食品营销管理专题工作会议,充分认识保健食品非会议营销及虚假宣传和社会危害性,明确工作方案和目标,落实人员责任,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与此同时,为保证专项整治工作达到预期目的,在整治检查前,充分利用日常监督检查和许可检查所掌握的基础信息,对辖区保健食品经营情

况进行全面梳理,建立辖区保健食品会议营销单位清单,确定专项整治检查重点单位和检查方向。

该分局加强监督检查,根据所掌握的基础情况,积极开展辖区以保健食品会议营销形式为重点的专项整治监督检查,共检查保健食品销售单位16家。检查发现上述单位均持有食品经营许可证,所销售的保健食品绝大多数产品标识齐全,有相应的进货单据和产品生产者

和经营者的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等材料;同时也发现个别销售单位销售的保健食品或食品存在虚假宣传的情况,少数会议营销单位现场有保

健食品方面的夸大宣传,部分保健食品会议营销单位存在采购或销售记录不齐全的情况,对监管部门核实采购销售情况带来困难。

在开展专项检查的同时,执法人员积极开展对保健食品销售单位负责人和从业人员的食品保健食品法律法规宣传,在保健食品经营场所张贴《致苏州市宾馆、酒店等会议场所及旅游企业负责人的告知书》,同时对参加会议的老年消费者进行正确宣传引导,发放保健食品宣传知识手册,普及食品保健食品常识,防止某地销售人员误导,提升群众自我保护意识

和自我保护能力;另外积极会同翠川街道利用食品安全协管员与网格员培训,积极开展保健食品营销专项整治工作和保健食品知识宣传,通过食品安全协管员与网格员进社区进行广泛宣传引导,做到社会层面广泛知晓。

该分局还加强处罚力度,执法人员制作检查笔录5份,发出监督检查书3份,共罚首违1家,未发现保健食品欺诈销售保健食品行为;对涉嫌违法宣传保健食品功能和涉嫌销售保健食品生产许可证、功能宣传的两家经营单位给予立案调查处理。

(夏成军 龚俊)

## 张家港市监局锦丰分局取缔一地沟油加工点

近日,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锦丰分局接到一起地沟油加工点的举报,随即,在锦丰镇食安办的统一安排下,该分局立即会同镇综合执法、环保科等部门赶往现场进行检查。

经查,该加工点位于锦丰镇洪福村居民家中副房内,加工环境恶劣,卫生条件较差,地沟油的制作原料为污水、动物内脏,燃料为汽油,燃烧时浓烟滚滚,发出令人刺鼻的气味,堆放原料的地方发出阵阵恶臭,

给周围居住的居民生活带来严重影响。据了解,该加工点提炼的地沟油,一方面用于牲畜的饲料,另一方面是为常州某企业生产肥皂所用,按照法律规定,地沟油回收后可进行提纯,用于生产化工产品,虽然该处加工点制作的地沟油不会流向餐桌,但是该加工点无相关证照,私自提炼地沟油,涉嫌违法违法经营。

执法人员当即依法对该处非法加工点进行取缔,作进一步调查处理。经教育、加

工点负责人意识到自己的行为已经违法,而且存在着严重的安全隐患,表示将积极配合调查处理,立即停止违法加工行为,截止目前,现场所有的加工设备都被拆除。

该分局将加强日常巡查,加大整治力度,重点排查无证照的拉乱倒黑作坊,发现一家查处一家,坚决打击危害食品安全、污染生活环境等违法行为,保障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承荣 龚俊)

## 姑苏区市场监管局苏锦分局督查整治医疗器械经营店

姑苏区市场监管局苏锦分局在辖区开展医疗器械经营店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登记及监督检查工作,对8家不符合条件违规经营的商家开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通过对12家超市、3家宾馆前期检查,该分局执法人员发现大部分超市、宾馆等医疗器械经营者对申请备案不了解,未主动申请《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根据实

际情况,执法人员采取在日常巡查及专项检查中进行宣传教育等方式,普及医疗器械管理相关知识,并在检查中督促经营者主动进行备案,做好器械质量管理工作,目前,执法人员对8家不符合条件违规经营的商家开出责令整改通知书,并将对逾期不改正的商家处以一万元以下罚款。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三十条规

定,从事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的,由经营企业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执法人员介绍,监管的主要目的是让消费者买到有质量保证的医疗器械,一般要审核商家的资质,检查医疗器械的来源渠道是否为正规厂家生产的合格产品。

(苏林 龚俊)

## 张家港市监局凤凰分局开展添加非食用物质专项检查

最近,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凤凰分局为严厉打击餐饮服务单位违法添加罂粟壳等非食用物质的行为,切实保障广大消费者饮食安全,联合凤凰镇食安办组织开展餐饮服务环节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专项检查。

执法人员将专项检查与日常检查相结合,以火锅店、麻辣烫店、牛(羊)肉汤店、面店等餐饮服务单位为重点检查对象,对火锅底料、餐饮单位自制调味料等可能添加

罂粟壳的调味品进行重点排查,并查看其进货查验记录、索证索票情况;与此同时,要求餐饮单位在使用添加剂的过程中落实专店采购、专柜存放、专人负责、专用工具、专用台账的“五专”管理,严格执行食品添加剂进货查验、索证索票等制度,对食品添加剂要有充分明确的认识,杜绝滥用行为。

该分局加强食品经营者的主体责任意识,在检查过程中,通过法律法规的宣讲使经营者了解食品中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的

危害,引导餐饮单位经营者规范化、合法化经营。

截至目前,该分局共检查辖区内的火锅店、麻辣烫店、牛(羊)肉汤店、面店等餐饮服务单位14家,重点开展罂粟壳等非食用物质快速检测,督促餐饮单位规范食品添加剂的管理,引导其积极开展自查自纠,不断强化管理,杜绝违法添加行为的发生。

(陈林 耿欣)

## 姑苏区专项整治无证小吃店

11月10日—12日,姑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观前分局针对烧烤油烟及无证小吃店开展专项整治,现场查封7家无证经营小吃店,责令整改的无证业态31家。

此次整治范围为东北街、园林路、平江路周边、观前街等人流、景点密集区域,共

检查商家41户,其中16家存在无证经营或超范围经营情况,执法人员现场查封7家,责令停业整改10家,责令整改调整业态31家。据执法人员介绍,被查封的7家小吃店主要是因为未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从事食品经营活动,而责令整改调整业态是

按照《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规定,景区周边不得经营油炸类食品和有产生油烟异味的餐饮店。从检查情况来看,整治景区周边油炸油炸类小吃店已刻不容缓,检查的41家商家中33家为此类小吃店。

(苏监 一得)

## 张家港市监局东城分局确保长江文化艺术节食品安全

最近,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东城分局为确保2018中国(张家港)长江文化艺术节顺利进行,防止食品安全事故发生,他们强化监管,全力打造“食品安全链”,为此次活动穿上“金钟罩”。

市场监管人员对辖区内长江文化艺术节活动人员餐饮保障单位采购的食品及其原料的供货单位的资质、产品的检验合格

证记录及存储环境进行了检查,有效确保其所用的食品及其原材料新鲜无变质;与此同时在食品加工环节,监管人员从食谱的设置、从业人员和加工场所卫生状况等三个方面严格餐饮从业者的主体责任,要求餐饮经营者根据实际加工条件科学设置食谱,确保每个食品加工的从业人员健康上岗,落实每日的最检制度并形成书面记录,此外,监管人员还进一步加强食品加

工场所卫生环境和基本卫生设施的检查,对于不符合规范的情形上餐饮经营者进行了现场整改。

该分局确保食品留样,对于每天供应的食品,监管人员要求经营者对每个品种的均要留样,并使用专门的冷藏柜进行存储,以确保食品安全可溯源。

(汤叶翔 肖旭)

## 相城区开展安全用药月活动

从10月18日起,相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为认真扎实开展药品安全科普宣传月工作,进一步面向公众普及药品安全知识,动员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药品安全工作,结合相城区实际情况,制定《2018年相城区“全国安全用药月”宣传活动方案》,对此次活动时间、内容、主题、要求进行了统一安排,以确保宣传月活动顺利开展,不走过场。

该局本着“一切从简,贴近基层,注重实效”原则,按照宣传活动方案,引导各辖区药品经营者积极参与到安全用药宣传活动中;同时,组织药品经营企业、医院、诊所和药店积极参与,充分发挥各单位药品从业人员的专业优势,在安全用药合理用药宣传活动中起主导作用;并且要求在经营场所显著位置设立宣传台,现场普及安全用药知识,使广大市民提升安全用药意识;督促各药品经营者要严格按照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经营,加强供应链管理,确保进货、验收、检验、运输、储存、销售各环节规范操作;督促指导诚信经营,加强行业自律;零售药店必须配备执业药师,负责处方审核,指导患者合理用药。

“安全用药月”期间,共组织发放宣传海报100余份、宣传小册1000余份,同时在相城区多家影院影前全天候循环播放15秒公益宣传片,宣传安全用药科普知识,提高公众认知度,普及安全用药知识。此外,相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还动员全局工作人员、辖区药品经营者及群众参加第七届“药品安全网络知识竞赛”有奖答题,为公众精准传播安全用药知识。

(徐卫平 龚俊)

## 张家港市监局提升电梯维保质量

今年以来,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为规范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行为,提高电梯维护保养质量,开展电梯维保质量专项检查,此次专项检查以居民住宅小区为主,兼顾公共商业场所、医院、学校等重点区域,先后对医院、大型餐饮店、大型居民小区的电梯维保单位的维保资料、安全教育培训、是否定期按要求进行维保、维保人员是否持证上岗等情况进行检查。截止目前,张家港市监局已立案查处涉及电梯维保质量案件11件,对违法企业将依法予以处罚,同时强化后续监管,督促涉案企业及时落实整改,严格按照电梯维保安全技术规范进行维护保养,保障电梯安全运行。

除开展电梯维保质量专项检查,张家港市监局已于4月份对富国电梯(江苏)制造有限公司、江苏嘉露电梯工程有限公司、昆特姆电梯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康福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张家港市东富楼宇设备有限公司等电梯维保企业负责人进行行政约谈,要求维保单位落实维保责任,规范电梯维保行为,提高电梯维保质量,并加强对电梯维保质量的考核,对全市35家电梯维保单位2017年度电梯维保质量进行考核,通过维保质量考核及星级评定,评出五星级1家,四星级1家,三星级6家,二星级6家。

(黄华 龚俊)